

许昌市招教考试公共基础知识法律部分讲义一

我和官家不得不说的话

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目标,是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由此可见法律的重要性,所以在不少的地方招教考试中也越来越注重对法律部分的考察。但是法律作为一个专业,其难度不言自明,而参加招教考试的同学大多是师范专业,并没有学习过法律。因此在考试中会有一定的难度,所以就有了我们这次直播课。本次直播课的主题叫做——我和官家不得不说的话。为什么叫这么一个主题?这个主题究竟又会讲些什么?那就请大家和我一起走进今天的网络直播课,掀开法律的红盖头。

一、行政法律概念

(一) 行政法概念

行政法是调整行政主体在行使行政职权和接受行政法制监督过程中而与行政相对人、行政法制监督主体之间发生的各种关系,以及行政主体内部发生的各种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行政法的核心是控制和规范行政权,保护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

(二) 行政法的基本原则

- 1.合法行政原则
- 2.合理行政原则
- 3.程序正当原则
- 4.高效便民原则
- 5.诚实守信原则
- 6.权责统一原则

一、行政复议的概念和特征

(一) 行政复议的概念

行政复议是指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行政机关的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按照法定程序和条件向做出该具体行政行为的上一级行政机关或其他法定行政机关提出申请,受理申请的行政机关对该具体行政行为是否合法与适当进行复查并做出相应决定的活动。

(二) 行政复议的特征

1. 行政复议总是以一定的行政争议或纠纷为其处理内容。

2. 行政复议是以行政相对人提起复议申请而引起的。
3. 行政复议的管辖主体只能是一定的行政机关。
4. 行政复议也是一种行政自我监督(或称行政自律)制度。
5. 行政复议是对形成争议的具体行政行为的合法性与合理性进行全面审查。

【课堂练习】

1. 下列表述错误的一项是 ()。
 - A. 行政复议法律关系是一种监督行政法律关系
 - B. 行政复议法律关系是一种程序性的法律关系
 - C. 行政复议法律关系是一种诉讼法律关系
 - D. 行政复议法律关系是行政复议法律规范调整的结果

二、基本制度

- (一) 一级复议制度
- (二) 行政复议不停止具体行政行为执行的制度
- (三) 书面审查为主的制度

三、行政复议机关及其管辖

被申请人	复议机关	说明
县级以上政府部门	同级政府或上一级主管部门	国安机关虽是政府组成部门, 但此处除外
省级以下政府	上一级人民政府	如上级无地级市政府, 则地区行署也可复议
垂直领导机关	上一级主管部门	海关、国税、金融、外汇管理、国安
省部级单位	原机关自己, 审理结构有变化	对复议决定不服可起诉或申请国务院裁决
政府派出机关	设立该派出机关的政府	包括行政公署、区公所、街道办事处三类
部门派出机构	该机构所在的主管部门或该主管部门的同级政府	如是垂直领导部门的派出机构作为被申请人, 则复议机关仅包括其所在主管部门
被授权组织	直接管理该组织的机关	但被授权的国务院直属事业单位以部委论
多个行政机关	其共同上一级机关	复议机关是同级政府或共同上级主管部门
被撤销的机关	其职权继承机关的上一级机关	视继续行使职权的机关被申请人处理即可

【课堂练习】

1. 桂林市某外贸公司不服桂林市国税局对其的某项行政处罚决定, 该外贸公司应向 () 提出行政复议申请。
A. 桂林市国税局 B. 广西壮族自治区国税局
C. 桂林市人民政府 D. 桂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2. 对某省政府作出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 可向 () 申请复议, 对复议决定不服的, 可 ()。
A. 国务院; 提起行政诉讼 B. 省政府; 提起行政诉讼或向国务院申请行政复议
C. 国务院; 终局裁决 D. 省政府; 提起行政诉讼
3. 某市某区人民政府决定将区建材工业局管理的国有小砖厂出售, 小砖厂的承包人以侵犯其经营自主权为由提出行政复议申请。本案的行政复议机关应当是 ()。
A. 市国有资产管理局 B. 市经济贸易局 C. 市人民政府 D. 区人民政府

一、行政诉讼与行政诉讼法

(一) 行政诉讼

行政诉讼是法院应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请求, 通过审查行政行为合法性的方式, 解决特定范围内行政争议的活动。

二、行政诉讼法的特有原则

1. 审查行政行为合法性原则;
2. 具体行政行为不因诉讼而停止执行原则;
3. 不适用调解原则;
4. 被告负举证责任原则。

【例 1·单选】 行政诉讼俗称“民告官”诉讼, 而此处所谓“民”的正确理解是 ()。

- A. 公民
- B. 农民
- C. 老百姓
- D.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例 2·单选】 在行政诉讼中, 提供证据证明案件事实的责任由 () 承担。

- A. 法院
- B. 原告
- C. 被告

D. 检察院

【例3·单选】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是行政救济的两大手段，下列关于行政诉讼与行政复议的阐述，正确的是（ ）

- A. 两者具有同等公信力
- B. 两者都实行二审终审
- C. 行政诉讼仅审查具体行为，行政复议仅审查抽象行为
- D. 行政诉讼审查行政行为的合法性，行政复议审查行政行为的合法性与合理性

三、行政诉讼的受案范围

(一) 应予受理的案件

1. 对行政拘留、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和执照、责令停产停业、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罚款、警告等行政处罚不服的；

2. 对限制人身自由或者对财产的查封、扣押、冻结等行政强制措施和行政强制执行不服的；

3. 申请行政许可，行政机关拒绝或者在法定期限内不予答复，或者对行政机关作出的有关行政许可的其他决定不服的；

4. 对行政机关作出的关于确认土地、矿藏、水流、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海域等自然资源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的决定不服的；

5. 对征收、征用决定及其补偿决定不服的；

6. 申请行政机关履行保护人身权、财产权等合法权益的法定职责，行政机关拒绝履行或者不予答复的；

7. 认为行政机关侵犯其经营自主权或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农村土地经营权的；

8. 认为行政机关滥用行政权力排除或者限制竞争的；

9. 认为行政机关违法集资、摊派费用或者违法要求履行其他义务的；

10. 认为行政机关没有依法支付抚恤金、最低生活保障待遇或者社会保险待遇的；

11. 认为行政机关不依法履行、未按照约定履行或者违法变更、解除政府特许经营协议、土地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等协议的；

12. 认为行政机关侵犯其他人身权、财产权等合法权益的。

(二) 不予受理的案件

人民法院不予受理的情形包括：

- 1. 国家行为；
- 2. 行政法规、规章或者行政机关制定、发布的具有普遍约束力的决定、命令；
- 3. 行政机关对其工作人员的奖惩、任免等决定；

4. 法律规定由行政机关最终裁决的具体行政行为;
5. 公安、国家安全等机关依照《刑事诉讼法》的明确授权实施的行为;
6. 调解行为以及法律规定的仲裁行为;
7. 不具有强制力的行政指导行为;
8. 驳回当事人对行政行为提起申诉的重复处理行为;
9. 对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权利义务不产生实际影响的行为。

【课堂练习】

1. 下列哪一情形, 不在人民法院受理的行政诉讼案件的范围内 ()。
 - A. 税务机关对纳税人采取的强制执行措施
 - B.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拒绝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C. 公安机关对现行犯或者重大嫌疑分子的刑事拘留
 - D.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上市公司的罚款决定
2. 下列案件属于行政诉讼受案范围的有 ()。
 - A. 人民政府对某工作人员的开除决定
 - B. 政府关于在某日某时对某条街禁止通行的决定
 - C. 人民政府责令某企业停产治理环境污染的决定
 - D. 某国家机关对其内部某公务员的降职决定

四、行政诉讼的管辖

(一) 概念

行政诉讼中的管辖, 系指人民法院之间受理第一审行政案件的分工和权限。

(二) 基本原则

第一, 便于当事人参加诉讼, 特别是便于作为原告的行政管理相对人参加诉讼。

第二, 有利于人民法院对案件的审理、判决和执行。

第三, 有利于保障行政诉讼的公正、准确。

第四, 有利于人民法院之间工作量的合理分担。

(三) 级别管辖

级别管辖是指按照法院的组织系统来划分上下级人民法院之间受理第一审案件的分工

和权限。

1. 根据我国《行政诉讼法》的规定, 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第一审行政案件。
2. 中级人民法院管辖下列第一审行政案件
 - (1) 对国务院部门或者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所作的行政行为提起诉讼的案件;
 - (2) 海关处理的案件;
 - (3) 本辖区内重大、复杂的案件;
 - (4) 其他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案件。
3. 高级人民法院管辖本辖区内重大、复杂的第一审行政案件。
4. 最高人民法院管辖全国范围内重大、复杂的第一审行政案件。
5. 关于复议维持案件管辖法院的确定

(四) 地域管辖

地域管辖又称区域管辖, 是指同级法院之间在各自辖区内受理第一审案件的分工和权限。

1. 行政案件由最初作出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2. 经复议的案件, 也可以由复议机关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3. 对限制人身自由的行政强制措施不服提起的诉讼, 由被告所在地或者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原告所在地包括原告的户籍所在地、经常居住地、被限制人身自由地。
4. 因不动产提起的行政诉讼, 由不动产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注: 两个以上人民法院都有管辖权的案件, 原告可以选择其中一个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原告向两个以上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 由最先立案的人民法院管辖。

人民法院发现受理的案件不属于本院管辖的, 应当移送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 受移送的人民法院应当受理。受移送的人民法院认为受移送的案件按照规定不属于本院管辖的, 应当报请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 不得再自行移送。

【课堂练习】

1. 根据《行政诉讼法》规定, 海关处理的案件的管辖法院是 ()。
A. 基层人民法院 B. 中级人民法院 C. 高级人民法院 D. 最高人民法院
2. 张某家住北京市东城区, 在朝阳区有一处商业用房, 市拆迁办(在西城区)决定对其房屋拆迁, 张某不服, 诉至法院, 应由 () 受理。
A. 朝阳区法院 B. 东城区法院 C. 西城区法院 D. 以上三个法院都可以

2018年河南许昌招教课程最新课表

上课地址：建安大道与魏文路交叉口华图教育咨询电话：0374-8389007



系列	班别	科目	授课天数	学时
教综+公基	精讲刷题班	教综+公基	24天24晚	288
教综+专业课	精讲刷题班	教综+专业课	20天+20晚	240
公共基础系列	精讲刷题班	公共基础知识	12天12晚 (8+4)	144
招教协议	园丁状元系列	园丁状元笔面班	N	1000
招教提高系列	魔鬼集训营	教育综合知识	12天12晚	144
学科系列	精讲班	语文	6天6晚	72
		数学	6天6晚	72
		英语	6天6晚	72
		体育	6天6晚	72
		美术	6天6晚	72
		音乐	6天6晚	72
	刷题班	以上6个主学科	4天4晚	48
公共基础系列	精讲班	公共基础知识	8天8晚	96
	刷题班	公共基础知识	4天4晚	48



关注河南华图教师，一起组队考教师